

滨州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滨州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，按照总署、总关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滨州海关中心工作，以更高站位、更实举措、更严要求全面深化政务公开，以“关爱企”为创建品牌，高质量全方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，实现政务公开服务群众、服务企业的“零距离”。

（一）持续加强主动公开力度。

结合《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，全面梳理主动公开事项，进一步补充、细化，编制完成标准化手册和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。开展“关爱企·精准惠”政策宣讲 16 次，参加企业共计 500 余家次，对于施行的重大政策，采取座谈会、实地走访等方式，确保公众参与。发挥头雁效应，结合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活动，实现县区调研全覆盖，全年累计实地调研 42 次，征集意见 60 余项，形成调研报告 13 篇。

（二）持续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效，印发《滨州海关政务公开工作操作指引》，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制度，确保依申请公开答复合法合规，进一步

更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指南内容，不断提高群众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便捷度和实效性，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1 件，办结 1 件。

（三）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多元化。

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采用大屏滚动播放、智慧屏宣传等方式对企业和群众关心关注的重要政策进行解读，印刷政策宣传手册 500 册，提高政策知晓率。将惠企政策宣传解读到位，建立沟通微信群、打造普法宣传直播间、健全“政务公开热线+业务咨询热线”服务体系。积极打造“关爱企·精准惠”政策宣讲线上直播间，主动推介海关出台的便民利企好政策。自直播间落地以来，宣讲政策 100 余条，惠及企业 100 余家。

（四）持续优化监督保障。

围绕总关的要求和安排，滨州海关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做了详实部署，制发《滨州海关关于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方案》。认真做好业务培训、日常考核和“回头看”，督促各业务科室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、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及时更新年内机构设置与科级机构主要职责；主动公布监督投诉电话，受理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监督投诉，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7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1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果	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	其他处 理	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		3.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
		4.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0	1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2022 年度,我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缺少专业技术人才、主动公开意识不足的情况。

针对以上不足,2023 年,我关坚持问题导向,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,不断提高公开质量。一是全过程推进政务公开。党委书记定期专题听取政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,完善公开内容、改进公开方式,打通政务公开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二是全领域规范运行。围绕各领域的公开内容、标准、方式,积极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,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公开责任意识,努力提高全局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。三是全维度构建体系。健全完善公开、解读、回应、互动、平台有序衔接的公开体系,让群众了解政策内容、理解施政目标、参与执行过程,最大限度增进政民企协同协作。四是全流程优化政务服务。坚持把公开的要求贯穿于政务服务各个环节,对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进行通报整改,认真梳理完善相关职能信息,使公开与服务相互促进、相得益彰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目前我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以下不足:一是政务公开高质量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,以公开促落实、促服务的功能效应仍需进一步扩大;二是政务公开形式不够创新,新媒体宣传途径不够多样,政务信息内容可读性不强感染力不够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滨州海关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特此报告。